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B1

承辦人：何慧蓓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9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i114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097928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1218993_1_111D2216585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國民教育輔導團111學年度第2次新進團員推薦甄選簡章」1份，請鼓勵貴校符合甄選資格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111學年度第2次團員甄選預計招募團員計45名(國小15名、國中30名)，由各輔導小組召集學校自行辦理。
- 三、請有意願參加團員甄選之教師填妥相關資料，由學校相關人員核章後，連同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(至多10頁)，於111年6月6日(星期一)下午4時前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各國中小召集學校聯絡人信箱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四、參加團員甄選之教師及工作人員，甄選當日本局同意核予公假(課務排代)半日。
- 五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，複試採多元方式進

行，實際進行方式由各輔導小組通知為準，另進入校園請遵循學校相關防疫措施。

六、本案甄選結果訂於111年6月22日（星期三）前公告於本局及「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」網站(<http://ceag.ntpc.edu.tw/>)。本局將俟甄選作業完成後，另案公告團員名單及減課時數。

七、旨揭甄選簡章同步公告於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網站，供各校教師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110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各召集學校

